



闽武夷会所（2025）审字第A2012号

审 计 报 告

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连城农信联社）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连城农信联社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连城农信联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连城农信联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连城农信联社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连城农信联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连城农信联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连城农信联社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



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连城农信联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连城农信联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福建武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 福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主任或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闽武夷会所 (2025) 审字第 A2012 号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年12月31日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367,728,874.46	352,553,255.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581,460,753.82	655,536,837.15
存放同业款项	659,004,621.21	751,912,413.9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19,765,230.63	8,217,585.08
贵金属			拆入资金	270,148,500.00	525,337,211.11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之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0,043,150.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吸收存款	6,665,637,075.88	6,383,490,583.82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35,739,054.18	36,303,560.86
应收利息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 补贴	8,242,914.23	8,166,778.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50,287,052.97	4,503,369,674.73	应交税费	12,957,333.94	18,431,961.04
*金融投资	3,018,727,114.75	2,897,635,067.12	应付利息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1,305,179,527.82	1,566,699,141.69	其他应付款	18,491,509.20	17,159,463.76
*其他债权投资	1,707,837,586.93	1,325,045,925.43	租赁负债	771,742.91	1,175,034.65
*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	5,710,000.00	5,890,000.00	预计负债	2,284,166.98	3,643,795.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负债	8,911,827.45	8,112,067.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负债合计	7,826,210,345.68	7,657,408,101.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641,618.62	37,831,158.40	所有者权益:		
在建工程	958,610.60	2,290,205.17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4,935,292.00	304,935,292.00
使用权资产	765,102.42	1,200,497.43	其他权益工具		
无形资产	1,490,977.87	1,531,314.31	资本公积	20,000,397.00	20,000,397.00
长期待摊费用	5,915,730.31	6,021,201.05	减:库存股		
抵债资产	958,008.98	4,758,008.98	其他综合收益	35,947,995.10	8,031,60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129,356,016.34	123,091,526.49
其他资产	9,022,031.54	13,123,226.34	一般风险准备	153,046,411.26	147,351,420.49
			未分配利润	332,003,286.35	311,407,682.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5,289,398.05	914,817,921.97
资产总计	8,801,499,743.73	8,572,226,023.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01,499,743.73	8,572,226,023.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年度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1	295,295,373.33	310,865,117.61
(一) 利息净收入	2	279,720,537.85	304,403,102.42
利息收入	3	413,567,055.19	432,249,726.57
利息支出	4	133,846,517.34	127,846,624.15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1,988,638.73	-606,656.5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3,727,814.79	4,609,442.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5,716,453.52	5,216,099.08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4,671,762.02	3,002,74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10	4,431,123.65	2,131,999.83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五) 其他收入	12	2,891,712.19	4,065,925.8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其他业务收入	14	143,940.23	147,181.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其他收益	16	2,747,771.96	3,918,744.26
二、营业支出	17	214,569,850.46	216,494,131.49
(一)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	978,721.15	919,925.84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9	95,807,491.40	99,048,803.22
(三)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0	113,983,637.91	116,525,402.43
(四)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21	3,800,000.00	
(五) 其他业务成本	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	80,725,522.87	94,370,986.12
加:营业外收入	24	1,514,588.82	1,571,717.31
减:营业外支出	25	645,047.49	2,053,676.40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26	81,595,064.20	93,889,027.03
减:所得税费用	27	24,645,156.51	25,750,000.00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	56,949,907.69	68,139,027.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		
少数股东损益	30		
六、每股收益:	31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	32	0.19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	33	0.19	0.22
七、其他综合收益	34		
八、综合收益总额	35	56,949,907.69	68,139,027.0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293,694,137.61	479,088,822.9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74,076,083.33	380,003,337.15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255,188,711.11	525,337,211.1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345,875,477.98	384,357,58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57,663,309.85	-543,832,32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152,641,511.30	1,224,954,632.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111,549,083.75	439,363,251.75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210,596,962.73	-322,260,744.6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131,190,425.46	108,095,428.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	65,441,859.63	71,739,80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31,098,504.76	30,805,532.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31,575,185.94	45,138,43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	160,258,096.81	372,881,70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7,616,585.51	852,072,929.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	4,533,140,972.08	2,279,614,815.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	118,604,736.05	57,156,669.4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43,940.23	147,18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4,651,889,648.36	2,336,918,666.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4,846,808,602.68	3,485,518,144.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584,022.37	5,597,459.8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4,847,392,625.05	3,491,115,604.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195,502,976.69	-1,154,196,938.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11,094,079.00	13,110,69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11,094,079.00	13,110,69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24,394,823.36	42,690,937.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	24,394,823.36	42,690,93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13,300,744.36	-29,580,23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	-216,420,306.56	-331,704,24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1,242,606,740.19	1,574,310,98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1,026,186,433.63	1,242,606,740.19



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1、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历史沿革

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连城农信联社”或“本社”）系在连城县辖内 19 个法人机构基础上改制而成，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经原福建银监局《关于同意连城县农村信用社统一法人筹建》批准，2006 年 5 月 18 日顺利召开了连城县农村信用社合作联社创立大会，成立“三会一层”，2006 年 8 月 21 日经原福建银监局《关于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业的批复》（闽银监复〔2006〕363 号）批准，并取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龙岩监管局核发的 E0086S335080001 号《金融许可证》。2006 年 9 月 28 日取得连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8257053291561 号《营业执照》，2006 年 12 月 20 日正式挂牌开业。

连城农信联社设立时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300 万元，经原龙岩银保监局和福建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批准增资，现连城农信联社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 30493.5292 万元，其中：职工股 200 户，金额 3884.5334 万元，占比 12.74%；非职工自然人 754 户，金额 17447.2035 万元，占比 57.22%；法人企业 18 户，金额 9161.7923 万元，占比 30.04%。

连城农信联社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代理收付款项；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地址：连城县莲峰镇北大东路 64 号（百花金城小区 1 号楼），法定代表人：邹树辉。

2、机构设置

连城农信联社已按规范要求通过民主选举建立了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和监事会，选聘了高级管理层，制定了议事规则和主任办公会议制度，做到决策权、监督权和执行权分设，达到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要求。改制完成后原债权债务由新成立的联社承担，继续沿用原来的账务系统。连城农信联社内设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财务会计部、运营管理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普惠金融部、审计部（纪委办公室）、安全保卫部、信息科技部、金融市场部等 10 个职能部门，辖区共有 22 个营业网点：其中 18 个信用社、3 个分社、1 个营业部。现在岗从业人员 167 人，其中合同制员工 154 人，劳务派遣人员 13 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社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此外，本社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7 号令）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部分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社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社的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社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三）记账本位币

本社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社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 3 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



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社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本社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本社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本社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本社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社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本社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



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社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社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本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社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社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社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社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社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社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社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6、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本社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修改还款计划，以及变更结息方式等。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本社在报告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并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社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社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社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社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



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社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社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0%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九）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社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本社长期待摊费用按取得成本计价，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十一）租赁

1、本社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社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本社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本社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社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社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社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本社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社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社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本社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社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社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社取



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与相关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及减值准备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

（十三）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社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社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社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社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社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社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社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本社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



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以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社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社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社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社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社；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1、利息收入

（1）贷款利息收入：贷款利息收入结息日截止到 12 月 20 日。贷款利息自结息日起，逾期 90 天（含 90 天）以内的应收未收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利息逾期 90 天（不含 90 天）以上，无论该贷款本金是否逾期，发生的应收未收利息不再计入当期损益，在表外核算，对已经纳入损益的应收未收利息，在其贷款本金或应收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不含



90 天)以后,相应冲减利息收入,同时将冲回的表内应收利息转入表外核算,待实际收回时再计入损益。

(2) 贴现利息收入:在贴现业务发生时按贴现票据的到期价值与所支付的票据贴现款项之间的差额,作为贴现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3) 其他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其他收入

(1) 手续费收入

手续费收入在向客户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2)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在让渡资金使用权时确认。

(3) 其他营业收入

其他营业收入在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

(十七)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本社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本社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社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社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八）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社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社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

无

本社本年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五、税项

（一）主要税（费）种及税费率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3%、5%、6%	应纳税收入
城市建设维护税	5%	应缴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3%	应缴增值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二）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农村资金互助社、由银行业机构全资发起设立的贷款公司、法人机构在县（县级市、区、旗）及县以下地区的农村合作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提供金融服务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5号）、《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6号）、《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3号）的规定，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10万元及以下）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 100 万元及以下）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监管部门“两增两控”考核通过的行社，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单户授信 100 万元-1000 万元）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第 85 号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企业的公告》（2019 年第 86 公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的规定，贷款资产按 1%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准予税前扣除；对于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按关注类 2%，次级类 25%，可疑类 50%，损失类 100%计提的贷款减值准备，准予税前扣除。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18,631,028.42	23,975,766.81
准备金存款	348,009,199.96	327,998,274.46
应收存放央行利息	162,086.08	152,214.47
缴存中央财政性存款	927,000.00	427,000.00
待结算财政款项	-440.00	
合 计	367,728,874.46	352,553,255.74

2、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系统内同业款项	318,619,205.25	211,430,115.95
存放系统外同业款项	340,000,000.00	540,000,000.00
应收存放同业利息	1,326,424.68	1,283,312.21
减：坏账准备	941,008.72	801,014.21
合 计	659,004,621.21	751,912,413.95

其中：存放系统外同业款项 340,000,000.00 元，其明细情况如下：

同业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12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115,000,000.00
合 计	340,000,000.00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4、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贷款和垫款		
--信用贷款	125,542.42	101,247.83
--保证贷款	243,475.55	255,341.95
--抵押贷款	129,550.49	124,257.60
--质押贷款	524.67	895.63
--其他（贷款应计利息）	684.58	567.60
贷款和垫款总额	499,777.71	482,310.61
减：贷款损失准备	34,749.00	31,973.6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65,028.71	450,336.97

(2)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行业分布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121,992.81	24.41	127,696.34	26.48
采矿业	3,486.51	0.70	2,932.50	0.61
制造业	54,932.49	10.99	51,751.77	10.73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的供应业	3,485.79	0.70	3,276.51	0.68
建筑业	33,921.03	6.79	36,856.38	7.64
批发和零售业	104,311.83	20.87	95,394.77	19.7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274.89	2.05	8,451.55	1.75
住宿和餐饮业	20,722.98	4.15	18,435.54	3.82
信息传输、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	3,469.39	0.69	2,756.04	0.57
金融业	-		0.00	0.00
房地产业	255.25	0.05	184.28	0.0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896.74	1.98	7,892.21	1.6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1,365.18	0.27	640.43	0.1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155.68	0.63	3,928.41	0.8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0,423.41	2.09	9,051.39	1.88
教育	1,434.77	0.29	1,147.13	0.24
卫生和社会工作	4,008.72	0.80	4,451.58	0.9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799.15	0.56	2,509.41	0.52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841.55	0.17	1,422.91	0.30



行业分布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际组织	-		0.00	0.00
个人贷款	108,314.96	21.67	102,963.86	21.34
其他（贷款应计利息）	684.58	0.14	567.60	0.12
贷款和垫款总额	499,777.71	100.00	482,310.61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34,749.00		31,973.64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65,028.71		450,336.97	

(3) 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余额	319,736,423.04	249,583,878.26
本期计提	115,207,517.98	124,629,770.32
本期因贷款转为抵债资产转出		
本期已减值贷款确认收益转出		
本期核销	106,553,186.00	69,896,440.76
本期转回：	19,099,312.92	15,419,215.22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期末余额	347,490,067.94	319,736,423.04

5、金融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债权投资	1,307,206,892.07	1,569,222,469.39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7,364.25	2,523,327.70
债权投资净值	1,305,179,527.82	1,566,699,141.69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10,000.00	5,890,000.00
3、其他债权投资	1,707,837,586.93	1,325,045,925.43
合 计	3,018,727,114.75	2,897,635,067.12

6、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83,329,974.03	3,162,637.94	1,782,458.10	84,710,153.87
房屋、建筑物	73,434,583.91	2,878,630.38	535,437.10	75,777,777.19
器具、工具、家具类	1,445,490.12	114,958.56	5,941.00	1,554,507.68
运输工具	657,539.10			657,539.10



电子设备	7,792,360.90	169,049.00	1,241,080.00	6,720,329.90
持有待售				
二、累计折旧合计	44,968,815.63	4,309,049.17	1,739,329.55	47,538,535.25
房屋、建筑物	35,393,285.04	3,896,015.68	535,437.10	38,753,863.62
器具、工具、家具类	1,398,566.19	134,188.57	5,776.95	1,526,977.81
运输工具	534,532.03	92,255.29		626,787.32
电子设备	7,642,432.37	186,589.63	1,198,115.50	6,630,906.50
持有待售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530,000.00			530,000.00
房屋、建筑物	503,000.00			503,000.00
器具、工具、家具类	3,000.00			3,000.00
运输工具	1,000.00			1,000.00
电子设备	23,000.00			23,000.00
持有待售	-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831,158.40	4,901,967.49	6,091,507.27	36,641,618.62
房屋、建筑物	37,538,298.87	3,414,067.48	4,431,452.78	36,520,913.57
器具、工具、家具类	43,923.93	120,735.51	140,129.57	24,529.87
运输工具	122,007.07	0.00	92,255.29	29,751.78
电子设备	126,928.53	1,367,164.50	1,427,669.63	66,423.40
持有待售	-			-

7、在建工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在建工程	2,380,205.17	1,895,104.81	3,226,699.38	1,048,610.60
四堡社	0.00	545,709.75	545,709.75	-
罗坊社	1,553,366.17	726,672.46	2,248,920.63	31,118.00
宣和社	819,039.00	432,069.00	432,069.00	819,039.00
城北社	0.00			-
城西社	0.00			-
庙前社	7,800.00	66,147.60		73,947.60
北团社		61,870.80		61,870.80
朋口社		62,635.20		62,635.20
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0,000.00			90,000.00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	2,290,205.17	1,895,104.81	3,226,699.38	958,610.60

8、使用权资产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使用权资产原价	2,084,295.45	2,047,859.74



减：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1,319,193.03	847,362.31
净 值 合 计	765,102.42	1,200,497.43

9、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2,016,822.00			2,016,822.00
1、土地使用权	2,016,822.00			2,016,822.00
2、软件				
3、专利权				
4、其他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60,507.69	40,336.44		500,844.13
1、土地使用权	460,507.69	40,336.44		500,844.13
2、软件				
3、专利权				
4、其他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25,000.00			25,000.00
1、土地使用权	25,000.00			25,000.00
2、软件				
3、专利权				
4、其他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31,314.31		40,336.44	1,490,977.87
1、土地使用权	1,531,314.31		40,336.44	1,490,977.87
2、软件				
3、专利权				
4、其他				

注：土地使用权按直线法摊销，摊销年限为 50 年。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7,198,077.00	917,569.00		8,115,646.00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328,577.00	-22,931.00		1,305,646.00
其中：揭乐分社装修工程款	191,508.00			191,508.00
莲峰信用社装修费	482,069.00			482,069.00
租入宣和社网点装修费	655,000.00	-22,931.00		632,069.00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5,869,500.00	940,500.00		6,810,000.00
其中：二代货币发行系统	73,400.00			73,400.00
医院统一支付平台	985,000.00			985,000.00
智业医疗信息集成平台	1,300,500.00			1,300,500.00



县医院指挥中心项目	272,000.00			272,000.00
医院信息系统*	250,000.00			250,000.00
会议音频扩音系统及服务费*	387,600.00			387,600.00
集成平台、系统改造*	2,601,000.00			2,601,000.00
冠豸山国家级风景名胜 区票务系统		940,500.00		940,5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76,875.95	1,023,039.74		2,199,915.69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477,369.38	438,372.66		915,742.04
其中：揭乐分社装修工程款	127,672.02	63,835.98		191,508.00
莲峰信用社装修费	214,252.90	160,689.66		374,942.56
租入宣和社网点装修费	135,444.46	213,847.02		349,291.48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699,506.57	584,667.08		1,284,173.65
其中：二代货币发行系统	53,011.14	20,388.86		73,400.00
医院统一支付平台	88,829.08	71,037.12		159,866.20
智业医疗信息集成平台	180,625.00	86,700.00		267,325.00
县医院指挥中心项目	31,733.31	18,133.32		49,866.63
医院信息系统*	138,888.88	83,333.34		222,222.22
会议音频扩音系统及服 务费*	28,711.08	28,711.08		57,422.16
集成平台、系统改造*	177,708.08	193,863.36		371,571.44
冠豸山国家级风景名胜 区票务系统		82,500.00		82,500.00
三、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合 计	6,021,201.05	917,569.00	1,023,039.74	5,915,730.31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851,207.62	-22,931.00	438,372.66	389,903.96
其中：揭乐分社装修工程款	63,835.98		63,835.98	0.00
莲峰信用社装修费	267,816.10		160,689.66	107,126.44
租入宣和社网点装修费	519,555.54	-22,931.00	213,847.02	282,777.5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5,169,993.43	940,500.00	584,667.08	5,525,826.35
其中：二代货币发行系统	20,388.86		20,388.86	0.00
医院统一支付平台	896,170.92		71,037.12	825,133.80
智业医疗信息集成平台	1,119,875.00		86,700.00	1,033,175.00
县医院指挥中心项目	240,266.69		18,133.32	222,133.37
医院信息系统*	111,111.12		83,333.34	27,777.78
会议音频扩音系统及服务费*	358,888.92		28,711.08	330,177.84
集成平台、系统改造*	2,423,291.92		193,863.36	2,229,428.56



冠豸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票务系统		940,500.00	82,500.00	858,000.00
-----------------	--	------------	-----------	------------

11、抵债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抵债资产	7,558,008.98	7,558,008.98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6,600,000.00	2,800,000.00
账面价值合计	958,008.98	4,758,008.98

12、其他资产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其他应收款	669,459.57	710,599.34
1、代垫诉讼费	83,997.25	38,672.89
2、应收贷卡费用	220,419.00	318,531.49
3、其他应收款（财务）	14,793.93	
4、其他应收款（业务）		
5、应收结算待解款项	348,076.53	317,410.41
6、应手续费及佣金	2,172.86	279.34
7、其他		35,705.21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769,873.12	8,784,064.97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8,100,413.55	-8,073,465.63
二、其他	10,328,263.55	9,752,336.07
1. 清算资金往来	5,374,550.27	4,937,196.30
2. 社内往来	4,953,713.28	4,815,139.77
三、应收贷款利息	7,894,181.54	12,544,355.90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1,100,000.00	1,100,000.00
应收贷款利息账面价值	6,794,181.54	11,444,355.90
合 计	9,022,031.54	13,123,226.34

13、向中央银行借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央行利息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581,460,753.82	655,536,837.15
借入支农再贷款	-	-
合 计	581,460,753.82	655,536,837.15

14、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境内银行同业活期存放款项	19,764,928.61	8,217,063.06



应付同业利息	302.02	522.02
系统内同业活期协定存放款项	0.00	0.00
合计	19,765,230.63	8,217,585.08

15、拆入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业拆入资金	270,000,000.00	525,000,000.00
系统内拆入资金		0.00
应付拆入资金利息	148,500.00	337,211.11
合计	270,148,500.00	525,337,211.11

1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10,000,000.00	
应付回购资产利息	43,150.69	
合计	210,043,150.69	

17、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2,023,855,447.00	2,196,053,541.66
其中：单位客户	497,685,158.69	788,609,170.58
个人客户	1,526,170,288.31	1,407,444,371.08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4,395,211,095.52	3,943,261,724.08
其中：单位客户	262,214,378.90	211,975,816.04
个人客户	4,132,996,716.62	3,731,285,908.04
借记卡存款	34,556.27	34,556.27
贷记卡存款	1,144,723.50	1,352,316.74
财政性存款	389,457.84	393,026.33
保证金存款	76,491,192.85	82,479,224.99
大额存单		
应付存款利息	168,510,602.90	159,916,193.75
合计	6,665,637,075.88	6,383,490,583.82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专项奖金	6,182,814.23	5,970,019.51
应付工资及补贴	2,060,100.00	2,196,758.92
应付补充养老保险	3,180,000.00	3,336,000.00



应付补充医疗保险		0.00
应付失业保险金		52,697.33
应付延期支付职工薪酬	24,316,139.95	24,748,085.10
合 计	35,739,054.18	36,303,560.86

1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22,471.28	114,675.56
城建税	25,000.00	25,000.00
教育费附加	25,000.00	25,000.00
企业所得税	12,375,265.53	18,044,980.88
房产税	158,241.65	160,000.00
土地使用税	6,530.59	8,000.00
个人所得税	27,824.89	24,304.60
代扣利息税		0.00
其他税费	17,000.00	30,000.00
合 计	12,957,333.94	18,431,961.04

注：应交 2024 年度税费尚未经税务部门汇算清缴，涉税费事项以相关部门认定为准。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久悬未取款项	71,325.39	72,876.41
应付股金股息及红利	55,486.05	
应付结算待解款项		636,828.94
合同押金	362,476.85	
柜员长款	800.00	1,200.00
应付社保卡补卡费用	70,110.00	47,060.00
应付租金		46,000.00
其他应付款项(业务)	17,931,310.91	16,355,498.41
其他应付款合计	18,491,509.20	17,159,463.76

21、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92,833.58	1,210,383.27
租赁未确认融资费用	-21,090.67	-35,348.62
租赁负债合计	771,742.91	1,175,034.65

22、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信用减值准备	2,284,166.98	3,643,795.97
预计负债合计	2,284,166.98	3,643,795.97

23、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其他利息	202,255.00	202,255.00
递延收益	2,088,521.32	2,595,640.48
代理业务负债	1,194,006.85	99,032.56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4,953,713.28	4,815,139.77
委托业务	473,331.00	400,000.00
其他负债合计	8,911,827.45	8,112,067.81

24、实收资本（股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职工股	38,845,334.00	38,845,334.00
非职工自然人股	174,472,035.00	174,472,035.00
法人股	91,617,923.00	91,617,923.00
合 计	304,935,292.00	304,935,292.00

2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54,326.39			454,326.39
其他资本公积	19,546,070.61			19,546,070.61
合 计	20,000,397.00			20,000,397.00

26、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7,240,658.09	491,717.86		7,732,375.9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0,945.26	35,110,640.69	7,685,966.80	28,215,619.15
合 计	8,031,603.35	35,602,358.55	7,685,966.80	35,947,995.10

2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利润分配转入	弥补亏损或转增资本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6,646,566.09	5,694,990.77		112,341,556.86
任意盈余公积	16,444,960.40	569,499.08		17,014,459.48
其 他				
合 计	123,091,526.49	6,264,489.85		129,356,016.34



28、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计提比例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0,822,528.84	115,127,538.07	10%
其他一般风险准备	32,223,882.42	32,223,882.42	
合 计	153,046,411.26	147,351,420.49	

29、利润分配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净利润	56,949,907.69	68,139,027.0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11,407,682.64	300,379,181.14
一般风险准备转入		
其他转入		-139,737.40
2、可供分配的利润	368,357,590.33	368,378,470.77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694,990.77	6,799,928.96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94,990.77	6,799,928.96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劳动分红		
3、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356,967,608.79	354,778,612.85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69,499.08	679,992.9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394,823.36	42,690,937.31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4、未分配利润	332,003,286.35	311,407,682.64

30、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13,567,055.19	432,249,726.57
发放贷款及垫款	314,075,266.31	344,059,168.96
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21,962,476.93	43,600,093.98
债权投资国债利息收入	42,434,798.11	12,997,806.67
债权投资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	35,094,513.84	31,592,656.96
利息支出：	133,846,517.34	127,846,624.15
吸收存款	111,472,805.28	116,081,757.56
发行债券		
其他		
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22,373,712.06	11,764,866.59
利息净收入	279,720,537.85	304,403,102.42



备注：本社 2023 年度将 202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贷款利息收入和支出列入当期损益，该会计事项对本年度报表上期数的影响：增加了 2023 年度利息收入 8,806,944.48 元，利息支出 180,551.71 元，增加了 2023 年利润总额 8,626,392.77 元，净利润 6,469,794.78 元。

3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27,814.79	4,609,442.51
结算手续费	1,431,220.66	1,394,732.63
借记卡手续费	198,177.58	249,427.72
贷记卡手续费	805,195.88	1,469,490.31
IC 卡手续费收入	3,029.52	3,825.72
代理手续费	460,528.90	590,198.21
电子银行手续费	734,926.55	785,426.14
债券借贷业务手续费收入	8,139.38	17,422.49
账户管理费	62,430.22	75,372.35
减免手续费清算收入	24,166.10	23,546.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716,453.52	5,216,099.08
结算手续费	188,546.51	111,186.39
银联卡手续费	4,224,752.41	3,088,481.21
代理手续费	485,875.52	1,216,615.66
支付业务手续费	644,440.22	662,516.69
减免手续费	53,833.20	54,848.10
电子银行手续费	119,005.66	82,451.03
其他手续费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88,638.73	-606,656.57

3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权投资收益	4,431,123.65	2,131,999.83
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0,112,676.37	728,190.13
权益工具投资	29,000.00	29,000.00
其他	98,962.00	113,556.00
合 计	14,671,762.02	3,002,745.96

33、其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143,699.16	138,931.21



出租无形资产收入		1, 428. 57
其他业务收入	241. 07	6, 821. 76
合 计	143, 940. 23	147, 181. 54

34、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 747, 771. 96	3, 918, 744. 26
合 计	2, 747, 771. 96	3, 918, 744. 26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117, 457. 44	95, 355. 41
教育费附加	70, 474. 47	57, 213. 2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 982. 97	38, 142. 16
房产税	624, 630. 62	600, 831. 36
土地使用税	24, 652. 95	27, 506. 09
印花税	77, 579. 49	100, 877. 57
其他税金	16, 943. 21	
合 计	978, 721. 15	919, 925. 84

36、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职工薪酬	64, 877, 352. 95	66, 397, 251. 55
2.广告宣传费	4, 785, 972. 79	4, 556, 244. 94
3.印刷费	85, 476. 64	84, 128. 66
4.业务招待费	637, 993. 14	648, 835. 43
5.电子设备运转费	6, 305, 443. 25	6, 452, 127. 63
6.钞币运送费	1, 165, 299. 00	1, 034, 927. 90
7.车船使用费	53, 511. 28	57, 576. 78
8.安全防卫费	2, 850, 632. 85	3, 711, 519. 39
9.邮电费	1, 757, 166. 41	
10.固定资产折旧费	4, 294, 489. 19	5, 078, 319. 70
11.低值易耗品摊销	378, 743. 80	628, 327. 38
12.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 023, 039. 74	842, 884. 20
13.无形资产摊销	40, 336. 44	40, 336. 44
14.修理费	296, 241. 63	216, 464. 26
15.资产使用权折旧费	537, 764. 74	797, 369. 86
16.服务费	2, 186, 200. 00	2, 180, 600. 00



17.保存及监管费	1,985,270.88	1,927,816.99
18.其他费用	2,546,556.67	4,394,072.11
合 计	95,807,491.40	99,048,803.22

3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113,983,637.91	116,525,402.43
（一）坏账损失		
（二）存放同业信用减值损失	139,994.51	-1,578,985.79
（三）应收利息信用减值损失		-9,000,000.00
（四）贷款信用减值损失	115,207,517.98	124,629,770.32
（五）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495,963.45	328,327.70
（六）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491,717.86	1,640,658.09
（七）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信用减值损失	-1,359,628.99	505,632.11
二、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一）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三）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六）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七）商誉减值损失		
合 计	113,983,637.91	116,525,402.43

38、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减值损失	3,800,000.00	
合 计	3,800,000.00	

3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政府补助		
出纳长款收入		1,620.00
不动户收入	114.30	1,933.61
贷记卡违约金收入	827,904.56	1,077,095.68
罚没收入	673,499.95	302,220.12



其他	13,070.01	188,847.90
合 计	1,514,588.82	1,571,717.31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3,128.55	18,146.70
捐赠支出	163,000.00	354,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435,402.84	1,659,094.71
不动户支出	2,844.17	-
其他	671.93	22,434.99
合 计	645,047.49	2,053,676.40

41、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645,156.51	25,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		
合 计	24,645,156.51	25,750,000.00

七、主要股东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交易的确定标准

1、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福建农信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版)》的规定,本社制定了《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版)》。关联方包括存在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以及同受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1) 关联自然人包括:

- 1) 本社的自然人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2) 持有或控制连城农信联社百分之五以上股权的自然人股东。或者持股不足百分之五但对连城农信联社的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
- 3) 本社的理事、监事、连城农信联社和各信用社的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 4) 上述1)项、2)项、3)项所列关联人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兄弟姐妹;
- 5) 下述(2)的第1)项、2)项所列关联方的理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连城农信联社的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包括:

- 1) 连城农信联社的法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本项上述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2) 持有或控制连城农信联社百分之五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百分之五但对连城农信联社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本项上述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3) 连城农信联社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4) 上述（1）的第 1)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上述（1）的第 2) 至第 4)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2、本社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二）最大十名法人股东（社员）持股比例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法人股东（社员）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金额	持股比例
连城县东方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14,377,839.00	4.72%
连城县恒盛昌木材有限责任公司	14,164,091.00	4.64%
连城县连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2,608,718.00	4.13%
连城福连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7,745,237.00	2.54%
福建百花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7,745,231.00	2.54%
福建连城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13,575.00	2.30%
连城冠连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877,556.00	2.26%
福建华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959,133.00	1.30%
连城县振龙化工有限公司	3,506,780.00	1.15%
福建连城县龙威硅业有限公司	2,104,062.00	0.69%

（三）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职工）持股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自然人股东（社员）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金额	持股比例
蔡 锋	1,139,693.00	0.37%
李文峰	740,071.00	0.24%
姚剑华	712,240.00	0.23%
罗志隆	652,402.00	0.21%
傅佳妹	652,402.00	0.21%
林玉华	580,596.00	0.19%
罗小连	564,732.00	0.19%
罗芳勤	561,071.00	0.18%
罗诚军	538,850.00	0.18%
徐奕	536,248.00	0.18%



（四） 最大十名自然人股东（非职工）持股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自然人股东（社员）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金额	持股比例
陈应永	1,720,412.00	0.56%
罗树宁	1,539,348.00	0.50%
刘 倩	1,270,939.00	0.42%
罗芳英	1,261,858.00	0.41%
周兴镇	1,229,400.00	0.40%
罗燕琼	1,044,677.00	0.34%
罗京京	1,014,123.00	0.33%
程福兰	1,009,753.00	0.33%
吴家贞	984,820.00	0.32%
吴兴琼	976,682.00	0.32%

（五） 股东（社员）所持本社股份抵押、托管、冻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东（社员）所持本社股份质押 **1260.87** 万元（连城县连发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冻结 **426.57** 万元（连城县振龙化工有限公司、张继荣、福建健尔聪食品有限公司）。

（六） 前十家关联方表内授信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内授信	与本社关系
1	连城县恒盛昌木材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法人	0.6534%	817.50	法人股股东
2	陈炳明	关联自然人	0.2153%	200.00	法人股监事的高级管理人员
3	罗镇强	关联自然人	0.1188%	148.92	社员家属
4	罗兴裕	关联自然人	0.1116%	140.00	社员家属
5	黄孟芳	关联自然人	0.0478%	60.00	社员家属
6	俞贵胜	关联自然人	0.0367%	46.00	社员家属
7	刘燕	关联自然人	0.0343%	42.62	社员家属
8	杨玲	关联自然人	0.0239%	30.00	社员家属
9	罗镇发	关联自然人	0.0717%	29.75	社员家属
10	吴平	关联自然人	0.0162%	20.29	社员家属
合 计				1535.0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社不存在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八、资产质量及主要财务指标

本社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第 1 号）和《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版)》(连农信〔2023〕198 号),依据偿还的可能性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建立五级分类贷款台帐。其他资产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 号)参照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期末资产五级分类情况:

(一)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正常类	461,338.36	442,131.20
2	关注类	29,448.97	30,010.12
3	次级类	7,308.25	7,660.75
4	可疑类	848.03	1,472.10
5	损失类	149.52	468.84
6	各项贷款合计	499,093.13	481,743.01

(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非信贷资产五级分类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非信贷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正常类	416,009.74	406,667.35
2	关注类	344.88	912.23
3	次级类	126.99	915.52
4	可疑类	1,323.82	604.36
5	损失类	8.75	19.11
6	合 计	417,814.18	409,118.57

(三)报告期末各项资产损失准备金提取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年初余额	当年新提取	冲销	卖出资产	转回	其他变化	期末余额
1	贷款损失准备	31973.64	11520.75	10655.31		1909.93		34749.01
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753.79	257.61	1.69		0.27		3009.98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6	坏账准备	-	-					
7	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442.43	-35.59					406.84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724.07	49.17					773.24



9	其他减值准备	1587.29	244.04	1.69		0.26		1829.90
10	合计	34727.43	11778.36	10657.00		1910.20		37758.99

3、不良贷款清收、核销、转换情况。

2024 年度，本社共核销贷款 10655.32 万元，其中：收回核销贷款 1365.03 万元，收回已置换贷款 8.38 万元，收回已剥离贷款 0.00 万元，核销呆账贷款 10655.32 万元，剥离贷款 0.00 万元。

（四）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1. 资本充足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数	上期数
核心资本	97,528.94	91,481.79
核心资本扣减项	29.00	
核心资本净额	97,499.94	91,481.79
附属资本	27,929.12	5,508.77
资本净额	125,429.06	96,990.56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474,205.99	500,285.95
核心资本充足率	20.56%	18.29%
资本充足率	26.45%	19.39%

2. 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末数
资产利润率	0.66%	0.87%
资本利润率	6.03%	7.56%
不良贷款率	1.66%	1.99%
存贷比	76.82%	77.41%
流动性比例	79.83%	67.4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0.79%	1.0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7.89%	10.20%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3.43%	6.66%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3.64%	29.62%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3.02%	23.21%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65.43%	1.65%
拨备覆盖率	418.37%	333.00%
成本收入比	32.44%	31.86%

[注：拨备覆盖率＝贷款损失准备金余额/不良贷款余额]

九、风险提示

（一）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给本社造成损失的风险。本社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债券投资等金融资产。此外，表外金融资产也存在信用风险，如贷款承诺、承兑汇票、保函及信用证等。

本社设立了风险管理部，承担全行风险管理总规划、总协调、总计量、总闸门职能，并在营业部和事业部中设立风险管理部或风险管理岗，业务上接受总行风险管理部的管理，双线报告双线考核，构建起矩阵式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分工协作发挥风险管理合力。

本社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一整套规范的信贷管理流程和内部控制机制，对信贷业务实行全流程管理。内部控制按照“横向平行制衡、纵向权限制约”原则，建立起“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的各项业务流程，合理划分业务线、风险线、审计线的风险管理职责边界，全社形成内部控制“三道防线”。同时，建立了各类风险定级与监测报告制度，提高全行内控水平。

本社建立了完善的授信风险监测预警管理体系，加强授信风险监测。积极应对信贷环境变化，定期分析信贷风险形式和动态，有前瞻性地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社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0 号）和《福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暂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制定了《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暂行管理办法》、《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24 年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方案（12 月版）》。预期信用损失法适用以下业务：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债券、同业业务、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其他债权类投资等表内承担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等表外承担信用风险的项目。

1、风险分组方案：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分为对公贷款、零售贷款、贷记卡（区分普惠金融卡和普通贷记卡）、票据贴现、同业投资、债券投资、非标投资、表外资产、应收款项等信用风险敞口分别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阶段划分方案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连城农信联社通过判断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对信用风险敞口进行阶段划分：

阶段一：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阶段二：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



金融工具，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阶段三：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定

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结合《办法》要求，对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定主要参考以下可观察的信息：

- （1）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市场价格指标的显著变化。
- （2）同一金融工具或类似金融工具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的显著变化。
- （3）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
- （4）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下调。
- （5）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6）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例如，借款人收入或毛利率下降、经营风险增加、营运资金短缺、资产质量下降、杠杆率上升、流动比率下降、管理出现问题、业务范围或组织结构变更（例如某些业务分部终止经营）。
- （7）同一借款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8）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例如，技术变革导致对借款人产品的需求下降。
- （9）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且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例如：如果房价下降导致担保物价值下跌，则借款人可能会有更大动机拖欠抵押贷款。
- （10）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例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关于信用增级的质量变化，企业应当考虑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次级权益预计能否吸收预期信用损失等。
- （11）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12）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例如，一组贷款资产中延期还款的数量或金额增加、接近授信额度或每月最低还款额的信用卡持有人的预期数量增加。

（13）对某一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的变化。

（14）金融工具逾期信息。

结合连城农信联社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为简化操作，若已通过风险分类反映部分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信息，可直接使用相应风险分类结果作为判定依据之一。

4、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

会计准则要求当对一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已发生时，该金融资产应确认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主要参考以下可观察的证据：

（1）发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财务困难。

（2）违反合同，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3）出于与借款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借款人的出借人已给予借款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4）借款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由于财务困难，致使该项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反映出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可能无法确定引起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单独的孤立事件，而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引致减值。

结合连城农信联社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为简化操作，若已通过风险分类次级、可疑或损失类反映部分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信息，可直接使用相应风险分类结果作为判定依据之一。

5、阶段划分机评规则

为简化阶段划分操作，根据会计准则，结合业务开展和信息系统建设情况，连城农信联社直接使用省联社估值减值测算系统参考信用主体风险分类、逾期信息、外部评级、风险预警信息等信息，每日自动执行阶段划分判断。在机评结果基础上，对未充分反映实际信用风险状况的资产阶段划分结果，及时进行人工调整（原则上不得上调）。

6、阶段划分上迁标准

结合连城农信联社资产风险分类上迁要求，制定如下阶段划分上迁标准：



(1) 处于第三阶段的信用风险敞口应至少满足 6 个月内均按时还本付息，且五级分类上调至关注及以上，才能从第三阶段上迁至第二阶段；

(2) 处于第二阶段的信用风险敞口应至少满足 3 个月内均按时还本付息，且五级分类上调至正常类，才能上迁至第一阶段；

(3) 处于第三阶段信用风险敞口不得直接上迁至第一阶段。

7、模型参数方案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企业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在报告期内按照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来选择金融工具应适用的减值计量模型。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社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一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8、前瞻性调整方案

参考风险管理中压力测试的方法论，省联社建立了前瞻性调整模型将前瞻性信息引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估计过程。同时必要时应结合压力测试结果增加极端情景要求，对宏观经济因子预测增加了极端情景。

9、管理层叠加方案

本社通过建立管理层叠加模型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结果进行调整要求，特制定了管理层叠加方案，具体如下：

(1) 历年增提部分。考虑个别临时性风险因素，如国内外重大事件、重大政策调整等无法通过历史数据反映，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往期已增提的各类信用损失准备，暂不予转回。

(2) 鉴于县联社 2024 年 12 月末信用风险水平略高于全省平均水平，综合考虑财务能力现状，针对对公贷款、零售贷款和贷记卡业务（包含普惠金融卡和普通贷记卡）等进行管理层叠加，具体叠加金额由管理层根据财务能力等因素确定。

(三) 贷款集中度

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2024 年末，连城农信联社最大十户贷款余额 9894 万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1.98%。其中最大户贷款为福建允升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90 万元和福建



省和颐健康养老有限公司 990 万元，分别占资本净额 0.79%，没有超过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一集团客户的最高授信余额为 1000 万元，没有超过资本净额的 15%。

(四)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本社无法及时获得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或其他支付义务、满足正常业务开展需要的风险。本社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资产负债期限结构错配，客户集中提款等。

本社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对每日资金头寸、备付率指标、每月流动性比率、流动性缺口比率等指标和限额进行密切监控；并通过持有适量的流动性资产满足日常经营中可能发生的不可预知的支付需求。

1、日常流动性指标监测、分析、预警：

本社由运营管理部、合规与风险管理部负责辖内信用社的流动性管理。基本能运用各种技术方法对辖区信用社的流动性需求进行测算，明确了流动性管理职责；制定了突发挤提事件应急处置预案，能及时按规定掌握流动性的充足状况。

2、报告期末流动性风险状况表

主要指标		标准值(%)	期末数(%)
存贷款比例		75.00	76.82
超额备付率			0.62
流动性比例		25.00	79.83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人民币	0.00	0.00
	拆出人民币	0.00	0.00

(五)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可观察市场因子的不利变动，引起本社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变动，从而可能使本社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社建立了市场风险的日常监控和定期报告机制，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市场风险最新情况。

1、汇率风险：

本社的汇率风险主要包括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外汇衍生交易所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社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源自本社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贷款和垫款、投资以及存款等。本社对各种货币头寸设定限额，每日监测货币头寸规模。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本社的利率风险来源包括基差风险、重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等，其中基差风险和重定价风险是本社主要的利率风险来源。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社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社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中国人民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

本社密切关注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紧跟市场利率变动，根据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的结果，适时调整人民币存贷款利率结构，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十、或有事项

2024 年发生债权债务法律诉讼 613 件，申请标的金额 5742.60 万元，全部胜诉，其中：判决已生效债权债务案件 582 件，生效标的金 5421.23 万元，未生效债权债务案件 31 件，涉及标的金额 321.37 万元。已申请执行债权债务案件 279 件，申请标的金额 1927.84 万元，收到法院执行款项 124.52 万元。

十一、承诺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社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 2025 年 3 月 5 日，本社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十三、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社按照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的规定，根据省联社薪酬管理办法及《连城联社薪酬管理暂行办法》《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任（延）期激励薪酬管理实施细则（修订）》等规定，薪酬总额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其中基本薪酬总额不高于薪酬总额的 35%，员工薪酬与监管评级、绩效考核类别挂钩；根据《福建省农信系统 2024 年度经营管理绩效考核办法》、及理事会批准的年度经营计划，制定连城农信联社绩效考核制度和指标体系，建立规范的绩效考核管理流程，确保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和实施过程公开透明。同时坚持短期利益与长期目标相结合，落实薪酬延期支付制度。连城农信联社薪酬支付期限与相应业务的风险持续时期保持一致。高管人员、中层人员以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其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比例为 51%、40%，延期支付期限为 3 年，并落实薪酬追索扣回制度。

连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二〇二五年三月五日

